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US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2020年12月31日，普华永道中

天合伙人人数为 22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359 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27 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 2019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6.46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4.3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9.50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19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89 家，A 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69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本公司同行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規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普华永道中天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

普华永道中天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投资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 2019 年收到上海证监局对其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或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中天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波，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0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起开始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1998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复核合伙人：段永强，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2000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1997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严彬，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4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本公司的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宜，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波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段永强先生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严彬先生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本公司的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宜，普华永道中天、拟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波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段永强先生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严彬先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情况

2021年度审计服务费用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公司与普华永道中天的协商确定。

二、拟聘任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充分了解和审查了普华永道中天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0年度审计期间诚实守信、勤勉尽责，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切

实履行了其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对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质进行了事前核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执业规范，在过往履职的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及业务能力。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规范、专业，审计团队严谨、敬业，具备承担公司审计工作的能力，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时间

公司本次聘任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